

第 4 部

郵政服務

4.1 類別及輔助服務

一般收寄的郵政物品有下列各類。本部分內容明載有關每類物品的詳情。

- 信件；
- 失明人士刊物；
- 包裹；
- 明信片；
- 印刷品；
- 小郵包；

香港郵政提供下列輔助服務。有關每項服務的詳情載於本指南第 5 部：

- 大量投寄航空郵件服務；
- 大量投寄輕郵件（往日本及泰國）；
- 大量投寄郵袋服務；
- 商業回郵服務；
- 國際商業回郵服務；
- 領取郵件授權證；
- 賠償；
- 代寄商郵袋服務；
- 快郵；
- 保險服務；
- 旅客郵件候領/存局待領；
- 私用（上鎖）信袋；
- 私用郵政信箱；
- 郵件轉遞；
- 郵件掛號；
- 郵券；